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 公司秘書辭任 及 變更法定代表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陳麗平女士(「陳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並將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規定之本公司法定代表(「上市規則項下的法定代表」)，以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本公司法定代表(「公司條例項下的法定代表」)，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陳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嵇可成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項下的法定代表及公司條例項下的法定代表，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公司秘書之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委任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女士於任期內對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航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合共有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嵇可成先生、王振江先生、邱偉隆先生及李振宇先生；另有四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航先生、林家禮博士、邱劍陽先生及盧文端先生；另有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杜成泉先生、張榮平先生、王慧軒先生及關浣非先生。